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溧阳市后六小学校舍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

甲方：_____ 溧阳市后六小学 _____

乙方：_____ 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

代理机构：_____ 溧阳市大成招投标有限公司 _____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27 日



2022年10月21日，溧阳市后六小学以竞争性磋商对溧阳市后六小学校舍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审专家评定，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溧阳市后六小学（以下简称：甲方）和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

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标的的内容

1. 项目名称：溧阳市后六小学校舍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
2. 坐落位置：溧阳市后六小学
3. 服务范围：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校舍的拆除工程、新建工程。和改造工程的监理服务项目。
①拆除工程：拆除老校舍约 6090 平方米，池塘回填约 1000 立方米，清理平整场地 13000 平方米左右。
②新建工程：原址新建幼儿园、小学教学楼、门卫及泵房等，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720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673 平方米，包括小学教学楼面积 3147 平方米，幼儿园教学楼面积 1176 平方米，门卫 80 平方米及泵房一座，新建消防水池 1080 立方米，同时对校园环境进行提升主要包括道路及停车场工程、运动场工程、绿化及管道工程等。
③改造工程：对食堂进行修缮改造，改造面积总计约 1050 平方米。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383000元整（大写：叁拾捌万叁仟元整人民币）。

四、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主体结构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50%，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95%，审计完成后支付余款。
- 发票开具方式：开具国家认可的正式发票。

五、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
- 履行地点：溧阳市后六小学内
- 履行方式：按约定要求完成监理工作。

六、服务管理考核

- 岗位出勤情况考核

施工阶段监理单位派驻现场监理人员（含总监）具体人员配置符合下表要求：

岗位	人数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	1名
专业监理工程师	2名
拟配备监理人员	1名
合计	4名

注：

- 以上人员配置为最低要求，供应商投标时不得少于上述人员配置人数及要求，未经采购单位同意，不得更换上述人员，须常驻服务现场。
- 服务期间，服务单位对员工的安全负责，如因安全作业或安全预防措施不到位，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由服务单位承担。
人员更换规定：监理人应按投标约定的人员、数量、服务时限履约，原则上不得更换总监，特殊情况下应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发包人同意，若监理人擅自更换总监，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 上述人员的考勤由招标人派员负责。

2. 服务质量考核

具体工作范围：1. 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施工阶段质量、进度、费用控制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协调管理服务）及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的监理服务。2. 监理工作的范围包括“三控、二管、一协调”。即：投资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工程全面组织协调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本项目所有工程（2）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3) 安全文明施工； (4) 根据国家、地方、部门颁发的有关工程建设法令，法规，政策规定必须由相应部门或单位从事的检测、测量、检验等工作； (5)根据工程项目特点，持续提供并完善监理细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工程概况、②监理依据、③监理工作范围及工作目标、④监理工作内容、⑤监理工作流程、⑥监理工作的控制要点及目标、⑦监理工作的方法及措施、⑧其他；(6) 协助发包人委托方与总包方编写开工报告，协助发包人办理开工手续； (7) 参加施工设计文件会审； (8) 审查总包方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9) 督促，检查总包方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发包人和总包方的关系； (10) 复核各项与项目有关的坐标，轴线等数据； (11) 审核总包方与委托方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计数量及质量； (12) 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审核经质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工作； (13) 审批总包方报送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审批总包方编制的总施工计划；分阶段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督促总包方实施进度计划； (14) 督促总包方严格执行现行规范，规程，强制性质量控制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控制工程质量； (15) 监督，检查，复核总包方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文明施工措施； (16) 组织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签发工程付款凭证； (17) 负责施工现场签证，确认； (18) 协助总包，分包关系的协调，督促现场（半）成品保护； (19) 协助发包人进行竣工备案的各项工作； (20) 督促总包方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21) 组织发包人和总包方进行竣工初步验收； (22) 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3) 参加工程验收，协助发包人审查工作结算； (24)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25) 督促总包方回访； (26) 督促总包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 (1) 协助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施工合同;
 - (2) 协助委托人做好项目前期以及开工建设等相关工作;
 - (3) 审定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并编写有针对性的监理细则;
 - (4) 协调各承包人各工种间的配合;
 - (5) 参与有关材料、设备供货厂家的考察、订货及生产过程的监督检查；检验其合格证、质保书及试验报告等；核定承包人开具的材料设备清单，检查工程所用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质量、数量，并对质量有疑问的材料，采取实物抽样复试，不合格的材料不得用于工程。材料的价格控制，已购材料、设备价格的签证
 - (6) 主持工程图纸会审，确认工程设计变更及签证、核定工程量，且每 2 周不定期主持召开监理例会，并整理会议纪要；
 - (7) 审定施工进度计划，督促工程施工进度。负责检查工程质量，采取实物见证送样，抽样数据并记录；
 - (8) 组织工程初验，并提出整改意见报委托人，最后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并由总监签署竣工报告；
 - (9) 督促履行工程承包合同，主持协商合同条款变更，协调双方的争议；
 - (10) 根据施工合同约定，审核进度款。定期报送监理月报，记录监理日志。根据情况需要，不定期出具监理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包括质量分析报告）；
 - (11) 督促承包人依约进行工程验收及保修；
 - (12) 受委托人委托，协调委托人负责解决与本工程有关的外部事宜；
 - (13) 除上述范围与内容外，包括委托人委托的其他相关内容。以上监理工作未及时配合影响工期的委托方有权进行经济处罚。
- 需要旁站的重要部位和关键工序：防水工程、基础工程、结构工程；隐蔽工程的验收过程；各种材料的见证和取样；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试验过程；定位放线和沉降观测等设计要求的其他应旁站的部位。
- ### 3. 服务满意度考核
- (1) 廉政建设
- 监理人员应遵守廉政纪律，如发生违纪违法行为，报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 1、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索、拿、卡、要。

2、不得接受承包人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

3、不得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商。

4、不得向承包人推销材料设备。

发生以上任一行为，建设单位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2) 监理文件资料管理

监理单位必须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等及时整理监理资料，并确保其真实、齐全、完整、有效。监理文件资料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勘察设计文件、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及其他合同文件。
- 2、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
- 3、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会议纪要。
- 4、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报审文件资料。
- 5、分包单位资格报审文件资料。
- 6、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文件资料。
- 7、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工程开工令、暂停令、复工令，开工或复工报审文件资料。
- 8、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验文件资料。
- 9、见证取样和平行检验文件资料。
- 10、工程质量检查报验资料及工程有关验收资料。
- 11、工程变更、费用索赔及工程延期文件资料
- 12、工程计量、工程款支付文件资料。
- 13、监理通知单及回复、工作联系单与监理报告。
- 14、第一次工地会议、监理例会、专题会议等会议纪要。
- 15、监理月报、监理日志、旁站记录、重要工序的驻厂(场)旁站监理。
- 16、落实上级文件情况、落实建设单位文件情况。
- 17、重大危险源检查记录及台账。
- 18、节后复工、特护期安全检查记录和上报情况。
- 19、工程质量或生产安全事故处理文件资料。
- 20、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及竣工验收监理文件资料。
- 21、监理工作总结。

项目监理机构应及时整理、分类汇总监理文件资料，并按规定组卷，形成

监理档案，并应向采购单位档案管理员移交需要存档的监理文件资料。

建设单位组织进行督查，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的，处以违约金 500 元/次。

七、保密要求

1. 由甲方收集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八、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

1. 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 在合同期内，若不能达到招标要求，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 5.

(二) 甲方义务：

1. 负责与本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 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 3.

九、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权利：

1.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2.

二、乙方义务：

1. 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工作。
2. 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作质量满足相关验收相关标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单位地址：

日 期：

乙方（中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单位地址：

日 期：

合同备案

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地址：

电话：

